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變動百份比 增加／(減少)
	2013 年	2012 年	
業績			
收入 (千港元)	1,646,814	1,177,055	40
純利 (千港元)	529,152	293,450	80
股東資金回報 (%) (附註 1)	12.95	9.30	39
每股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41.24	27.99	47
每股攤薄盈利 (港仙)	39.30	27.99	40
每股股息 (港仙)	19	15.50	23
每股資產淨值 (港元)			
股價			
—最高 (港元)	4.21	3.37	25
—最低 (港元)	2.99	2.35	27
財務狀況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變動百份比
股東資金 (千港元)	4,920,252	3,254,034	51
總資產 (千港元)	29,438,104	14,628,101	101
槓桿率 (附註 2)	3.37	2.59	30
已發行股份數目	1,395,959,624	915,342,706	53

附註：

1. 股東資金回報率是按純利除以平均股東資金 (2013 年：408,710 萬港元，2012 年：315,430 萬港元) 計算。
2. 槓桿率為扣除應付客戶資產後的總資產除以股東資金。2013 年 12 月 31 日應付客戶資產為 1,284,630 萬港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621,340 萬港元)。

業績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海通國際」）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2013 年 千港元	2012 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收入	3	1,646,814	1,177,055
其他收益	3	2,807	2,040
		1,649,621	1,179,095
僱員福利開支：			
薪金及津貼、花紅及退休金計劃供款		(421,312)	(342,435)
客戶主任佣金		(160,191)	(125,956)
折舊		(45,113)	(47,534)
其他經營開支		(313,540)	(300,753)
		(940,156)	(816,678)
財務成本		(126,146)	(24,761)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利潤		15,157	-
		598,476	337,656
除稅前溢利	4	598,476	337,656
稅項開支	5	(68,311)	(43,034)
		530,165	294,622
年內溢利		530,165	294,62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529,152	293,450
非控制性權益		1,013	1,172
		530,165	294,622
股息	6		
中期股息		109,841	73,227
擬派末期股息		153,556	68,651
		263,397	141,878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7		
— 基本（每股港仙）		41.24 港仙	27.99 港仙
— 攤薄（每股港仙）		39.30 港仙	27.99 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u>530,165</u>	<u>294,622</u>
隨後可能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現金流量對沖	(4,953)	-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u>55,694</u>	<u>(2,470)</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u>50,741</u>	<u>(2,470)</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580,906</u>	<u>292,152</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579,893	290,980
非控制性權益	<u>1,013</u>	<u>1,172</u>
	<u>580,906</u>	<u>292,152</u>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2013 年 千港元	2012 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78,181	-
固定資產		115,306	142,797
商譽		9,854	9,854
其他無形資產		6,609	6,609
其他資產		41,184	18,803
遞延稅項資產		5,726	2,279
可供出售投資		728,418	131,690
持有至到期的投資		449,421	809,914
其他應收賬項		-	123,330
其他貸款及墊款		1,188,200	-
		<u>2,722,899</u>	<u>1,245,276</u>
		-----	-----
流動資產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8	7,938,421	4,699,097
其他貸款及墊款	9	1,872,200	1,080,350
應收賬款	10	1,642,922	1,420,56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		331,685	151,587
預付稅項		19,383	29,137
持有至到期的投資		358,182	-
衍生財務工具		60,602	21,16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1,950,230	420,559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12,053,559	5,092,535
現金及銀行結存		488,021	467,834
		<u>26,715,205</u>	<u>13,382,825</u>
		=====	=====
資產總額		<u>29,438,104</u>	<u>14,628,101</u>
		=====	=====
股權及負債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139,596)	(91,534)
儲備		(4,627,100)	(3,093,849)
擬派末期股息		(153,556)	(68,651)
		<u>(4,920,252)</u>	<u>(3,254,034)</u>
非控制性權益		-	(5,811)
		<u>(4,920,252)</u>	<u>(3,259,845)</u>
		-----	-----

	附註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966,273)	-
遞延稅項負債		(14,910)	(19,000)
貸款及其他借貸		(426,503)	-
		<u>(1,407,686)</u>	<u>(19,000)</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1	(13,407,180)	(6,745,903)
應付稅項		(113,503)	(55,627)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款項		(460,456)	(185,48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		(144,795)	-
衍生財務工具		(6,842)	-
貸款及其他借貸		(8,977,390)	(4,362,238)
		<u>(23,110,166)</u>	<u>(11,349,256)</u>
負債總額			
		<u>(24,517,852)</u>	<u>(11,368,256)</u>
股權及負債總額			
		<u>(29,438,104)</u>	<u>(14,628,101)</u>
流動資產淨額			
		<u>3,605,039</u>	<u>2,033,56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327,938</u>	<u>3,278,845</u>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制。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制。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制，並因應按公平值列賬的可供出售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財務工具）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以下的準則、修訂及詮釋已經採納：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綜合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合營安排」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在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平值計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財務工具：披露－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修訂本）「資產減值」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

2. 分部資料

營運分部按照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營運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實體的營運分部並為其評估業績的人士或群體。本集團決定以執行委員會為其首席營運決策者。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來自於香港進行的活動。本集團並無單一客戶帶來的收入佔其總收入 10% 以上。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設立固定收益、外匯及商品部和股票衍生產品部擴大其買賣及做市業務，並拓展其貸款及融資業務至結構性投融資。因此，本集團已重組可呈報分部，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擁有 6 個可呈報分部。由於各分部從事不同業務，故獨立受到管理。本集團的新呈報分部載列如下：

- (a) 經紀及孖展融資分部，乃從事證券、期貨、期權及貴金屬合約的經紀及買賣服務、向客戶提供孖展融資以及提供代理人及保管服務；
- (b) 企業融資分部，乃從事提供企業諮詢、配售及包銷服務；
- (c) 投資管理分部，乃從事提供基金管理及財富管理服務；
- (d) 結構性投融資分部，乃從事為本公司企業客戶的收購兼併等公司行動及股東行動提供結構化融資方案；

(e) 固定收益、外匯及商品分部，乃從事債務證券的買賣及做市業務、貴金屬合約及槓桿外匯買賣；及

(f) 「其他」分部包括股本證券的買賣及做市業務，基金及衍生工具投資。

業務分部之間的交易（如有）乃參考向第三方收取的價格進行，分部內的收入及成本均予對銷。釐定業務分部表現時將包括直接與各分部有關的收益及開支，而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各年度有關基準並無變動。

本集團已重列比較數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2. 分部資料 (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業務分部的收入及溢利／(虧損)：

	經紀及孖展融資		企業融資		投資管理		結構性投融資		固定收益、外匯及商品		其他		綜合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來客戶	802,310	521,478	167,854	229,128	92,346	76,120	401,029	236,898	187,390	93,279	(4,115)	20,152	1,646,814	1,177,055
各分部間的銷售	-	-	-	-	-	-	-	-	-	-	-	-	-	-
總計	802,310	521,478	167,854	229,128	92,346	76,120	401,029	236,898	187,390	93,279	(4,115)	20,152	1,646,814	1,177,055
其他收益	-	-	1,566	2,039	-	-	-	-	-	-	1,241	1	2,807	2,040
分部業績	203,907	51,343	99,847	170,943	6,820	(3,576)	207,142	87,976	86,582	24,425	(20,979)	6,545	583,319	337,656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 投資利潤													15,157	-
稅項開支													(68,311)	(43,034)
年內溢利													530,165	294,622
折舊	(38,772)	(41,757)	-	-	(932)	(852)	(3,687)	(3,349)	(1,723)	(1,319)	-	(285)	(45,113)	(47,534)
財務成本	(55,431)	(10,740)	-	-	-	-	(40,218)	(9,605)	(20,203)	(3,098)	(10,294)	(1,318)	(126,146)	(24,761)

3. 收入及其他收益

收入（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及其他收益的分析如下：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收入		
經紀業務：		
證券經紀佣金	311,559	221,094
期貨及期權經紀佣金	126,687	99,858
貴金屬合約經紀佣金	6,159	6,574
代理人及保管服務費	16,811	19,943
企業融資：		
配售、包銷及分包銷佣金	132,210	184,471
顧問及財務諮詢費	35,644	44,657
投資管理：		
基金管理費及表現費	38,492	28,357
財富管理佣金	53,854	47,763
貸款及融資活動：		
結構性投融資活動的利息收入	401,029	242,484
孖展融資及其他活動的利息收入	341,094	168,423
買賣及做市：		
債務證券投資的利息收入	130,136	62,72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收益淨額	28,977	24,994
衍生及貴金屬合約買賣的（虧損）／收入淨額	(6,498)	6,042
槓桿外匯買賣的收入淨額	19,487	12,744
股息收入	11,173	6,929
	<u>1,646,814</u>	<u>1,177,055</u>
其他收益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	(446)
其他	2,807	2,486
	<u>2,807</u>	<u>2,040</u>

4.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扣減／（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其他經營開支包括：		
經營租賃下支付的最低租金：		
土地及樓宇	77,214	71,720
電腦設備	12,140	16,112
核數師酬金	3,340	3,200
外匯差額，淨額	(1,213)	1,320
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	6,392	144
維修及維護（包括系統維護）	33,367	34,888
報價服務	3,515	2,705
市場推廣、廣告及宣傳開支	18,747	14,947
設備租賃及服務	39,350	39,464
撇銷壞賬	3,823	12,542
	<hr/>	<hr/>
僱員福利開支：		
薪金、花紅及津貼	414,180	335,450
客戶主任佣金	160,191	125,956
退休金計劃供款淨額	7,132	6,985
	<hr/>	<hr/>
	581,503	468,391
	<hr/>	<hr/>
財務成本：		
— 銀行貸款及透支	96,918	24,596
— 可換股債券	18,917	-
— 其他	10,311	165
	<hr/>	<hr/>
	126,146	24,761
	<hr/>	<hr/>

5. 稅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就年內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2012 年：16.5%）計提撥備。在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當地的現行稅率計算。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香港		
年內稅項	83,253	45,50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8,506)	325
本期稅項－海外（包括中國內地）	1,101	2,500
遞延稅項	(7,537)	(5,291)
	<hr/>	<hr/>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68,311	43,034
	<hr/>	<hr/>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稅項與使用香港稅率產生的理論金額差異如下：

	2013 年 千港元	2012 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598,476	337,656
按稅率 16.5% (2012 年：16.5%) 計算的稅項	98,749	55,713
毋須繳納稅項的收入	(29,857)	(20,628)
不可扣稅的支出	10,131	8,90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8,506)	325
並無確認的稅務虧損	2,031	580
動用過往並無確認的稅務虧損	(10,796)	(10,161)
海外稅率差異的影響	(188)	1,763
其他	6,747	6,538
年內稅項開支	68,311	43,03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平均實際稅率為 11.4% (2012 年：12.7%)。稅率下降乃由於若干附屬公司動用過往年度結轉的稅務虧損，且並無確認相應遞延稅項資產。

6. 股息

	2013 年 千港元	2012 年 千港元
宣派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 8 港仙 (2012 年：8 港仙)	109,841	73,227
擬派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 11 港仙 (2012 年：7.5 港仙)	153,556	68,651
	263,397	141,878

於 2012 年 8 月 16 日，本公司董事會議決宣派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 8 港仙。中期股息 73,227,000 港元已於 2012 年 9 月 18 日派付。

於 2013 年 3 月 5 日舉行的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建議派付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合共 68,650,703 港元。根據截至 2013 年 3 月 5 日已發行股份數目合共 915,342,706 股計算，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將為每股 7.5 港仙。隨後本集團於記錄日期 2013 年 4 月 29 日前完成供股及緊接記錄日期前的股份數目增加 457,671,353 股，因此，每股股息降至每股 5 港仙。末期股息已於 2013 年 5 月派付。

於 2013 年 8 月 21 日舉行的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董事議決宣派現金中期股息每股 8 港仙，惟股東可選擇以股代息。該中期股息已於 2013 年 11 月 8 日派付，已付股東的現金股息合共 25,263,737 港元及以股代息發行了 22,945,565 股股份。

於 2014 年 3 月 4 日舉行的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建議派付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 11 港仙。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7.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本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已兌換下對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而計算得出。本公司有兩類潛在攤薄普通股：可換股債券和僱員購股權。可換股債券乃假設已轉換為普通股，而純利亦會調整以抵銷利息開支減稅項影響。就僱員購股權而言，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年度平均股價釐定）認購的股份數目，乃根據未行使購股權附帶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如上計算得出的股份數目會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作比較。

(a) 每股基本盈利

	2013 年	2012 年 (經重列)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 (千港元)	<u>529,152</u>	<u>293,450</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千股) (附註 1)	<u>1,283,064</u>	<u>1,048,530</u>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港仙)	<u>41.24</u>	<u>27.99</u>

(b) 每股攤薄盈利

	2013 年	2012 年 (經重列)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 (千港元)	529,152	293,450
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 (千港元) (附註 2)	<u>15,796</u>	<u>-</u>
用於釐定每股攤薄盈利的溢利 (千港元)	<u>544,948</u>	<u>293,450</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千股) (附註 1)	1,283,064	1,048,530
假設轉換可換股債券 (附註 2)	<u>103,600</u>	<u>-</u>
	<u>1,386,664</u>	<u>1,048,530</u>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港仙)	<u>39.30</u>	<u>27.99</u>

附註:

1. 年內，本公司以供股方式按本公司股東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可按折讓價2.55 港元（即較現有股份於供股日期當日的公平值出現折讓）認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籌措約 11.53 億港元。該供股引致的紅利部份的影響已計入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以往期間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已作出調整，以提供可供比較基準。

該等調整對綜合資產負債表並無任何影響。

2. 於2013年7月18日及2013年10月10日，本公司發行了總額分別為7.76億港元及2.32億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該等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均可選擇按兌換價每股3.91港元至4港元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這將對每股基本盈利構成潛在攤薄影響。

當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可換股債券乃假設已轉換為普通股。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將會增加，幅度相當於由首次發行日期起假設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已兌換下將予發行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純利亦會調整以抵銷利息開支減稅項影響。

8.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2013 年 千港元	2012 年 千港元
給予孖展客戶的貸款	7,945,532	4,706,208
減：減值撥備	(7,111)	(7,111)
	<u>7,938,421</u>	<u>4,699,097</u>

按個別情況評估的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3 千港元	2012 千港元
年初	7,111	7,111
撇銷全面減值的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	-
年終	<u>7,111</u>	<u>7,111</u>

大部份給予孖展客戶的貸款由相關已抵押證券作抵押且計息。本集團設有一份經認可股份清單，以按特定貸款抵押品比率給予孖展借款。倘超逾借款比率，則將觸發按金追繳通知，而客戶須追補該差額。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7,938,000,000 港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4,699,000,000 港元）的給予客戶的貸款乃藉客戶向本集團質押以作為抵押品的證券作抵押，未折讓市值為 36,088,000,000 港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25,385,000,000 港元）。

由於董事認為賬齡分析就證券孖展融資業務的循環性質而言並無意義，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9. 其他貸款及墊款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其他貸款及墊款 減：非流動部份	3,060,400 (1,188,200)	1,080,350 -
流動部份	1,872,200	1,080,350

於結算日，其他貸款及墊款並無減值或逾期。

所有該等其他貸款及墊款均有抵押及／或有擔保支持，訂約到期日由結算日起計3年內屆滿。借款人均設有信貸限額，風險管理部或風險控制委員會根據該等其他貸款及墊款的最新狀況、有關借款人的最新公佈或可得資料及所持相關抵押品，對該等其他貸款及墊款進行定期審閱。除抵押品的監察外，本集團亦透過審查借款人及／或擔保人的財務狀況，致力對其貸款及墊款採取嚴謹監控措施，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

該等貸款均按香港最優惠利率減年利率 2% 至香港最優惠利率加年利率 10% 或按年固定利率 2% 至 13% 計息(2012年12月31日：按香港最優惠利率加年利率 4% 至 7% 或按年固定利率 9% 計息)。

來自其他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確認為「結構性投融資活動的利息收入」。

其他貸款及墊款的賬面值為公平值的約數。

10. 應收賬款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產生的應收賬款：		
－客戶	146,725	179,370
－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	1,456,466	1,209,227
－認購新股上市的新股份	228	-
－其他	39,503	31,967
	1,642,922	1,420,564

於各結算日，並無已減值的應收賬款。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3年 千港元	2012年 千港元
即期或3個月內逾期	1,616,085	1,400,096
4至6個月逾期	7,174	9,830
7至12個月逾期	12,910	6,432
超過1年逾期	6,753	4,206
	1,642,922	1,420,564

客戶均設有交易限額。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賬款採取嚴謹監控措施，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過期款項。管理層會確保本集團以代理人身份代客戶持有的上市股本證券足以抵銷結欠本集團的款項。

11. 應付賬款

	2013 年 千港元	2012 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產生的應付賬款：		
— 客戶	12,846,277	6,213,380
— 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	316,749	61,997
— 其他	244,154	470,526
	<u>13,407,180</u>	<u>6,745,903</u>

大部份應付賬款結餘須於要求時償還，惟若干應付予客戶的賬款除外，該等賬款乃就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買賣活動而向客戶收取的孖展按金。只有超出規定孖展按金的金額可因應要求退還客戶。

本集團慣常於信貸期內即時清償所有付款要求。於各結算日，並無逾期應付賬款結餘。

於2013年12月31日，除應付予客戶的賬款按0.001%（2012年：0.001%）計息外，所有應付賬款均不計息。

應付予客戶的賬款亦包括存放於認可機構信託賬戶的應付款項，為數120.54億港元（2012年：50.93億港元）；以及存放於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其他期貨交易商信託賬戶的應付款項合共8.60億港元（2012年：7.70億港元）。

末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議決建議向於2014年4月25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末期股息11港仙。因此，連同於2013年11月8日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8港仙，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分派總額將為每股19港仙。

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末期股息將於2014年5月20日（星期二）或前後派付。

本公司將由2014年4月23日（星期三）至2014年4月25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領取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未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4年4月22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該處將自2014年3月31日起遷往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四年前，海通國際以全新的企業品牌和形象面向市場。歷經四年，憑藉對資本市場、行業格局、投行業務的充分理解和判斷，完成了從傳統經紀商向全能投行型金融機構的蛻變，搭建了「收費型」業務和「資本中介型」業務並重的業務架構，成為一家業務鏈完善、客戶結構多元化、產品種類豐富、風險控制嚴格的金融機構。2013年，海通國際再創佳績，實現收入16.50億港元，同比增長39.9%，股東應佔純利錄得5.29億港元，同比大幅增長80.3%，資本回報率（「ROE」）12.95%。截至2013年底，總資產294.38億港元，淨資產49.20億港元，較12年底均有大幅增長。

把握行業發展最新趨勢，探尋海通國際的發展方向

海通國際的發展離不開中國經濟高速發展和金融業開放的大背景，也離不開深耕香港數十年的積累。近年來，資本市場和行業格局不斷出現新動向。尤其是自 2010 年以來，中國金融機構在香港市場上的地位快速攀升。據彭博統計數據顯示，2013 年香港市場以承銷 IPO 項目數目計算，中國金融機構牢牢佔據前五位中的四席以及前十位中的六席。而另一方面，香港資本市場的競爭日益激烈，經紀業務佣金率和承銷費率的趨勢在下降，傳統收費型業務受到了前所未有的挑戰。

2013 年，「互聯網金融」在中國內地橫空出世，迅速崛起，成為金融業的又一新生力量。技術手段的迅速提升改變了行業的競爭格局，未來金融領域與互聯網的結合會越來越豐富。相對而言，經紀業務尤其是通道業務，客戶黏性低，易受到衝擊。而投行業務，需要高度專業化能力及協作。這對集團的自身定位與差異化發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一邊是中國投行的快速崛起，一邊是市場上不斷湧入新的競爭力量。如何在香港資本市場上確立自己的競爭優勢？海通國際管理層不斷思考和研究，並據此調整集團的經營策略。憑藉母公司的支持和集團團隊的積極努力，致力成為一家立足香港，服務於企業、機構及私人客戶，提供綜合全面服務的全能投行型金融機構。

趁勢而起，聚焦「大投行」戰略

投行近百年的發展歷程呈現出如下一些規律：市場和目標客戶更加精細化，各投行市場定位明晰；投行產業鏈延伸，業務覆蓋一級和二級、場內和場外（「OTC」）等多層次市場；既提供證券交易服務，又提供投資管理服務；資本規模及資本運用能力成為制勝關鍵因素。這些就為海通國際的業務發展指明了方向，依託自身優勢積極優化業務架構，建立了經紀及子展融資、投資管理、企業融資、結構性投融資、固定收益、外匯及商品以及股票衍生品六大業務板塊，努力實現「收費型」業務和「資本中介型」業務的並行發展。

延伸業務產業鏈，致力全面構建「大投行」架構

投行發展至今，產業鏈更加完整，業務覆蓋多層次市場。新業務領域的拓展與收入模式的重構，為原本陷於通道業務同質化競爭的投行業帶來了新的格局。有鑑於此，海通國際開始發展結構性投融資業務，為企業客戶提供全方位的投資和融資解決方案，有效促進了傳統股票和債券承銷業務的發展，使集團有更多機會參與大型上市項目，實現了多元融資業務的協同發展。

2013 年，海通國際憑藉其在機構客戶網絡方面的優勢、具有特色的研究能力以及在香港公開發售領域「公開發售之王」的領導地位，成功以保薦人、全球協調人、賬簿管理人等重要角色承接了 14 個 IPO 項目，當中不乏銀河證券、中石化煉化工程、徽商銀行、光大銀行等大型項目。集團在參與的多個 IPO 項目的公開發售方面均實現了高倍超額認購，並在引入基石和錨定投資者和機構配售等方面發揮了重要作用。在債券承銷方面，集團全年共承接了 8 個債券發行項目，不論在數目還是承銷額方面都有顯著進步。其中以全球協調人身份承接了海通證券 9 億美元債發行項目，該項目是 2013 年亞太地區（除日本外）由中國非銀行金融機構發行的最大規模債券，也是迄今為止中國證券業公司在海外發行規模最大的美元債券項目。

優化客戶結構，提升交易能力和銷售附加值

市場和目標客戶細化是投行發展的一大趨勢。海通國際逾 40 年在香港本土市場的深耕細作奠定了龐大的客戶群基礎，並在原有零售經紀業務優勢的基礎上，優化客戶結構，提升研究能力，為機構客戶、企業客戶以及高端零售客戶提供更廣泛的服務。2013 年，海通國際全面收購了原屬合資性質的海通國際創富理財有限公司，以此為平台積極發展私人財富管理業務。

2013 年，集團日均交易量上升約 60%，增速高於市場平均水平。海外股票月均交易量上升近 100%，海外期貨交易量上升約 50%。交易量的增長鞏固了集團在傳統業務上的優勢地位外，還促進了差異化經營。

除股票和部分股票衍生品等傳統場內市場交易外，海通國際固定收益、外匯及商品和場外衍生品交易等的 OTC 交易佔據了越來越重要的地位。2013 年固定收益、外匯及商品取得長足發展。債券做市商雙邊報價已經覆蓋美元、人民幣和港幣計價的多個固定收益產品。而在股票衍生品交易上，集團以大中華區域為著力點，同時開拓發達市場與新興市場的場內市場和場外市場上的交易，不斷增加產品設計和產品定價能力，為客戶提供更加完善的交易服務，更好地滿足機構及專業投資者的交易需求。

以人民幣國際化為契機，不斷增強投資管理能力

投資管理業務是現代投行業務的重要一環，推動投資管理水平的持續提升，不斷增強產品創新和研發能力，有利於豐富集團的產品線，增強對各類客戶的投資服務能力，滿足客戶對不同市場、不同風險水平及不同久期的多元化和個性化的投資需求。

隨著人民幣國際化的加速，海通國際憑藉內地背景和自身優勢，已成為香港市場人民幣產品主要的參與者。繼 2010 年發行了全球首隻離岸人民幣債券基金，2012 年成為首個同時擁有 RQFII 和 QFII 資格的金融機構。2013 年，公司繼續深化人民幣產品業務，年底 RQFII 總額度大幅增至 57 億元人民幣，成為目前取得 RQFII 額度最多的非基金類金融機構。同時，集團在人民幣產品方面的創新及先發優勢也有效帶動了資產管理規模在 2013 年的大幅提升。隨著人民幣業務逐步放寬到台灣地區、新加坡以及倫敦，人民幣債券發行將帶來更大的業務機會。

充分把握制勝關鍵，大力提高資本規模及資本運用能力

資本中介業務的實質是「資本+客戶」，而資本中介業務正在促使投行向產品、收入多元化轉型。也正因如此，資本及資本運用能力，是有效制勝的關鍵。

2013 年，海通國際通過供股、銀團貸款、可轉債等方式共計融資逾 50 億港元，實現以資金優勢對資本中介型業務的快速推進。以此為基礎，集團積極為客戶的融資需求、投資需求、風險管理、流動性需求等提供了全方位服務，承接各類股權融資、債券融資及結構性融資項目。同時，固定收益、外匯及商品、股票衍生品等新型業務也取得了快速發展。

資本中介業務帶來的收入有效拓展了集團的收入來源，減少了對佣金類收入的依賴，平滑了市場週期性波動對集團業績的影響。而更為重要的是，集團的資本運用能力得到了顯著加強，在成本控制、資本運用效率以及資金久期配比等方面實現了長足的進步。

優化人才結構和團隊建設，強化風險控制

「收費型」業務和「資本中介型」業務的並行發展，對集團的產品設計和定價能力、交易投資與銷售能力及創新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為此，海通國際加大了對高端投行人才的引進力度，優化了人才結構，加強了團隊的整體建設。同時，還努力加強人才培訓，並不斷優化薪金分配結構，旨在進一步鼓勵員工全面提升工作能力。

在積極推進業務發展的進程中，風險管理發揮了日益重要的作用，是確保集團穩健發展的關鍵因素。為進一步加強風險管理，集團引入先進的系統資源，加強風險測試和監控，並根據風險類別和業務類別分別採取了有針對性的強化風控措施，切實為集團各項業務的穩健發展保駕護航。

聚焦「大投行」戰略，提升資源整合和協同效率

過去幾年海通國際圍繞著「大投行」戰略，著力發展資本中介型業務，通過運用集團的資金資源和客戶資源，完成了從傳統經紀商向現代化全能投行型金融機構的蛻變，實現了「收費型」業務與「資本中介型」業務並重，為企業、機構及私人客戶提供全面的融資、投資、理財、兼併收購、業務發展及其他各類顧問服務。同時，實現了資本與產業的深層次協作，更大程度上滿足客戶需求並促進業務的價值創新與外延擴大。並通過各業務板塊的緊密協作、交叉銷售和客戶資源共享，各項業務實現了有效的協同發展。

展望 2014 年，面對瞬息萬變的市場狀況和日新月異的競爭格局，集團將繼續以客戶需求為導向提升各項業務的服務能力，進一步優化收入結構。始終保持強烈的危機意識和敏銳的市場洞察力，推動集團業務的持續穩健發展。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維持本集團內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於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一直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兩位非執行董事因彼等有其他重要公務在身而未有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第 A.6.7 條及第 E.1.2 條的守則條文所載規定出席本公司於 2013 年 4 月 19 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佔三分之一董事會成員人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中至少 1 人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的要求。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與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審核委員會現由本公司 4 名非執行董事組成，當中 3 名（包括審核委員會主席，「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具備適當的財務事務專業資格及經驗。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但以代理人身份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客戶進行買賣者除外。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登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會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htisec.com> 刊登。本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以及於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林涌

香港，2014 年 3 月 4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吉宇光先生（主席）*、李建國先生（副主席）、林涌先生（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潘慕堯先生、許儀先生、鄭志明先生*、王美娟女士*、徐慶全先生**、劉偉彪先生**、林敬義先生**及魏國強先生**組成。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